

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

信息公示表
(X3YN202405160057)

公示单位：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4日

投诉问题	受理编号：X3YN202405160057 群众投诉问题：每天8点至22点，昆明市西山区前卫街道怡福园小区附近福文化公园内有人跳广场舞、唱歌等，噪声污染影响周围居民正常生活。
办结目标	减小广场舞、戏曲、乐器及进行其它娱乐活动的音量，加大劝导说服、法律法规宣讲力度，让开展休闲娱乐活动的市民了解噪声扰民对周边工作、生活居民可能带来的影响。
整改措施	(1) 金家河派出所派巡逻车加大该区域的巡逻力度，发现有跳广场舞、唱歌及进行其它娱乐活动人员立刻进行劝导说服、法律法规宣讲，降低噪音。 (2) 金家河派出所加大周边区域噪声扰民巡查及宣传。 (3) 督促西山区前卫街道办事处、拥护社区居委会加强管理力度，对公园内跳广场舞、唱歌及进行其它娱乐活动人员进行劝导说服、法律法规宣讲，减小电子设备音量。
整改主要工作成效	让文化娱乐活动人员了解噪声扰民对周边工作、生活居民可能带来的影响，从源头减少噪声扰民的情况发生。
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情况	于2024年12月24日开展自查自验，12月24日申请市级验收
公示说明	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，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反馈至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（西山区秀苑路188号）。联系人员及电话：李亚军，68186238。